附件3

焦作市2021年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

考试疫情防控须知

一、考生参考的健康要求

（一）健康码为绿码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无异常；

（二）提供开考时间（笔试：11月20日9:00，面试时间另行通知）前72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且现场体温测量正常（＜37.3℃）、无新冠肺炎相关症状；

（三）在考试全程应当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（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）。

二、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

（一）健康码为黄码或红码的；

（二）不能提供第一场开考时间前72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（三）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可疑症状，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不能参加考试的；

（四）考前14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、密接的密接（次密切接触者）；

（五）考前21天内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；

（六）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；

（七）考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区域旅居史的；

（八）考前21天内有境外或港澳台旅居史的；

（九）其他特殊情形人员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是否可参考。

三、温馨提醒

（一）请广大考生提前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注意个人卫生，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，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，避免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。赴考时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，并做好防护措施。

（二）考试日前21天内，尽量不跨区域流动，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、港澳台旅居。

（三）考生应提前下载《焦作市2021年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生健康体温监测登记表及承诺书》，从考试日前14天开始启动体温监测，并在《承诺书》上如实记录，如有异常情况，及时向所在单位或社区防疫部门报告。

（四）考生应至少提前1.5小时到达考点。入场时，应当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信息，提交开考时间前72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《焦作市2021年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生健康体温监测登记表及承诺书》，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不符合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的，不得进入考点，工作人员做好记录，由考生签字确认作为退费依据。

（五）请考生自备医用口罩，并按照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。

（六）考试期间，出现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等症状的考生，经现场医务人员研判，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。考生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所耽误的时间不予补充。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，由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（七）考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

（八）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，终止考试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